八、供应商性质

（一）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11]181 号）的规定，由供应商自行声明并对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陕西府谷热电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自立式流量控制阀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自力式流量控制阀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同力自控阀门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40 人，营业收入为13127.8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064.5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北同力自控阀门制造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8 月 19 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